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編纂]後，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及擁有管理及經營本公司的一般權利。董事任期三年，且任期屆滿可應選連任。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日常運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監事。

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對其各自職位的資格要求。

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 的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執行董事						
李夢雄博士	48歲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015年3月	2015年3月	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經營方向及管理	不適用
朱守騰先生	43歲	執行董事兼總裁	2018年7月	2023年6月	負責產品線管理以及銷售及營銷	不適用
李曙光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15年9月	2015年9月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產品研發及質量管理體系	不適用
徐紅如女士	46歲	執行董事	2015年9月	2017年6月	負責監督芯片研發及與外部製造合作夥伴的技術協調管理工作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鞠樺先生	32歲	非執行董事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企業管治及經營方向提供指導	不適用
沙重九先生	61歲	非執行董事	2020年10月	2020年10月	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企業管治及經營方向提供指導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 的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褚曉文先生	48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 理提供獨立意見	不適用
揭東輝先生	50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 理提供獨立意見	不適用
張雪芳女士	42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 理提供獨立意見	不適用

執行董事

李夢雄博士，48歲，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李博士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擔任本公司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並於2025年8月調任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經營方向及管理。李博士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包括(i)自2022年2月起擔任上海瑣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ii)自2025年4月起擔任香港金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iii)上海芯銳創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負責日常運營及管理。

李博士擁有逾20年的半導體行業從業經驗。在創立本集團前，李博士曾任職於多家知名的半導體公司。自2002年1月至2003年9月，李博士擔任OKI Techno Center (Singapore) Pte Ltd.的工程師。其後，李博士任職於SEQUANS Communications (該公司是一家領先的半導體公司，其股票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SQNS))。李博士隨後任職於英國森薩塔科技集團(該公司是一家全球性工業技術公司，在任務關鍵型設計和創新富含傳感器的解決方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其股票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ST))，直至2014年11月，負責設計，並於任期屆滿時擔任該公司設計人員。

李博士分別於1998年7月及2001年7月自中國復旦大學取得微電子學學士學位及微電子學與固體電子學碩士學位。彼於2007年12月進一步自諾丁漢大學電氣與電子工程學院取得博士學位。

朱守騰先生，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彼於2018年7月加入本公司，並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朱先生於2025年8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產品線管理及銷售以及營銷工作。

朱先生擁有豐富的半導體行業從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自2005年12月至2006年8月，朱先生就任於南京國顯電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電子顯示產品開發的公司)。自2007年10月至2016年7月，彼相繼擔任上海三星半導體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半導體產品銷售及支持的公司)銷售經理。自2017年3月至2018年6月，彼擔任深圳思諾信電子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電子元件分銷的公司)銷售總監，負責銷售及營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先生於2005年7月自中國安徽工程大學（前稱安徽工程科技學院）取得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

李曙光先生，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李先生自2015年10月至2024年10月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並於2024年10月獲委任為質量控制總監。彼於2015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5年8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產品研發及質量管理體系。

李先生擁有逾24年的半導體及無線通信行業從業經驗。在創立本集團前，彼自2001年7月至2001年12月任職於阿爾卡特電訊軟件開發（上海）有限公司，自2002年2月至2004年4月擔任OKI Techno Centre (Singapore) Pte Ltd.設計工程師。兩家公司主要從事電信軟件及無線通信技術的設計與開發，而彼負責產品設計與開發工作。自2004年4月至2015年9月，彼任職於高通企業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芯片設計、開發及銷售的公司），負責產品設計、開發及管理工作，並於任期屆滿時擔任高級工程師。

李先生分別於1998年7月及2001年7月自中國復旦大學取得微電子學學士學位及微電子學與固體電子學碩士學位。

李先生於2018年12月獲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定為高級工程師。

徐紅如女士，46歲，執行董事。徐女士於2015年9月加入本公司，自此一直擔任芯片研發總監。徐女士於2017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彼於2025年8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徐女士負責監督芯片研發及與外部製造合作夥伴的技術協調管理工作。自2022年5月起，徐女士亦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聚洵半導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監事，負責監督其運營。

徐女士擁有逾21年的半導體行業從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自2004年6月至2006年4月，徐女士任職於杭州士蘭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集成電路芯片設計及半導體微電子相關產品製造的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460））。自2006年4月至2010年1月，彼任職於芯成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集成電路產品設計、生產及銷售的公司），負責芯片的數字電路與系統設計，並於任期屆滿時擔任高級工程師。自2010年1月至2014年4月，彼擔任聚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聚辰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邏輯設計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集成電路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工作，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88123）。自2014年4月至2015年9月，彼擔任展訊通信（上海）有限公司高級設計工程師，主要負責芯片研發及設計。

徐女士於2004年3月自中國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取得工程碩士學位。

徐女士於2018年12月獲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定為高級工程師。

非執行董事

鞠樺先生，32歲，非執行董事。鞠先生於2025年8月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戰略監管及企業管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鞠先生擁有逾5年的股權投資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自2019年12月至2020年10月，鞠先生擔任上海誠通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及基金管理的公司）項目經理，負責籌資及投資。自2020年11月起，彼擔任誠通混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及基金管理的公司）董事，負責投資管理。

鞠先生於2017年12月自美國天普大學取得會計學碩士學位。

鞠先生於2019年3月取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的基金從業資格證。

沙重九先生，61歲，非執行董事。沙先生於2020年10月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董事。彼於2025年8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經營方向及管理。

沙先生擁有逾26年的科技、媒體、電信(TMT)行業投資經驗，尤其是在半導體設計及關鍵零部件領域，包括但不限於在2014年12月至2020年12月期間以董事身份參與中山聯合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00691）的投資事宜，及在2013年4月至2019年3月期間以董事身份參與上海富瀚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00613）的投資事宜。自1999年4月至2001年4月，彼曾任職於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自2001年5月至2002年4月及自2002年6月至2004年4月，彼曾任職於聯想投資有限公司。彼自2001年4月至2019年3月擔任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19年1月起擔任我們其中一名股東海風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並自2019年4月起擔任無錫君海聯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而彼負責投資管理。

沙先生於1987年7月自北京鋼鐵學院分院（首鋼工學院的前身）取得冶金機械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7月自中國北京大學取得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沙先生曾擔任北京愛耳目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成立於2014年2月28日，主要從事雲視頻開發業務，並於2024年3月20日被除名解散。根據公開信息及沙先生的確認，該公司因在解散前無業務活動或停止經營業務而未能提交年度報告而被註銷。沙先生進一步確認，據其所知，(i)緊接該解散公司註銷前，其仍具償債能力，並無因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而引致的未決申索或負債，且沙先生並未接獲任何有關該公司年度申報要求的通知；(ii)其並無接獲中國主管部門因註銷而作出的任何有關罰款、行動或法律程序的通知；及(iii)其並不知悉已因或將會因註銷而對其提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因此，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所悉且經詳盡詢問後，該次解散過程中並無涉及沙先生的欺詐、不誠實、不當行為或其他不當行為。基於上述，董事認為有關解散不會對沙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出任董事的適合性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就北京愛耳目科技有限公司解散一事，基於(i)沙先生的上述確認；(ii)公開資訊、向沙先生作出的查詢及聯席保薦人可獲得的資訊，包括但不限於由獨立第三方進行的背景調查及訴訟調查；(iii)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因該公司自註冊成立後六個月內未開始營運，或在開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營運後無任何正當理由擅自停止營運超過六個月而解散的情況不屬於對董事適合性有不利影響的事件類別；(iv)董事認為有關解散不會對沙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出任董事的適合性造成負面影響；及亦考慮到(v)如上文所披露，沙先生於其為北京愛耳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期間或之後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的經驗，聯席保薦人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彼等合理懷疑沙先生是否適合擔任本公司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褚曉文博士，48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褚博士於2025年8月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褚博士於高等教育及學術研究方面擁有逾21年的經驗。加入本公司前，褚博士曾擔任多個學術職位，自2003年9月至2021年8月，彼於香港浸會大學先後擔任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及計算機科學系副系主任，自2021年9月起，彼於香港科技大學(廣州)擔任教授，負責數據科學與分析領域的教學與研究工作。

褚博士於1999年7月自中國清華大學取得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11月於香港取得香港科技大學計算機科學博士學位。

揭東輝先生，5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揭先生於2025年8月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揭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揭先生擁有豐富的人工智能行業從業經驗。加入本公司前，自2015年1月至2019年1月，揭先生擔任上海想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在線音頻平台運營的公司)副總裁，負責人工智能硬件。自2017年5月至2020年12月，彼於百度(中國)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軟件架構師及智能生態系統副總裁，負責人工智能應用。自2021年1月至2025年5月，彼任職於上海小度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人工智能技術的公司)，並自2025年6月起任職於萬寶盛華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揭先生於1998年7月自中國復旦大學取得微電子學學士學位。

揭先生於香港訊星科技有限公司解散前曾擔任其董事。根據公開信息及揭先生的確認，該公司成立於2013年7月15日，並於2017年3月17日因在解散前無業務活動或停止經營業務而未能進行年度審查而被除名解散。揭先生進一步確認，據其所知，(i)緊接該解散公司註銷前，其仍具償債能力，並無因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而引致的未決申索或負債，且揭先生並未接獲任何就無業務活動而對該公司進行年度審查要求的通知；(ii)其並無接獲香港主管部門因註銷而作出的任何有關罰款、行動或法律程序的通知；及(iii)其並不知悉已因或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會因註銷而對其提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因此，根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所悉且經詳盡詢問後，該次解散過程中並無涉及揭先生的欺詐、不誠實、不當行為或其他不當行為。基於上述，董事認為有關解散不會對揭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出任董事的適合性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就香港訊星科技有限公司的解散，基於(i)揭先生的上述確認；(ii)公開資訊、向揭先生作出的查詢及聯席保薦人可獲得的資訊，包括但不限於由獨立第三方進行的背景調查及訴訟調查；(iii)董事認為有關解散不會對揭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出任董事的適合性造成負面影響；及亦考慮到(iv)有關解散發生在不久前且並無後續程式，聯席保薦人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彼等合理懷疑揭先生是否適合擔任本公司董事。

張雪芳女士，4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女士於2025年8月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張女士擁有逾20年的會計經驗。加入本公司前，張女士自2005年6月起擔任Prime & C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副合夥人，負責諮詢、會計、審計及稅務相關工作。

張女士於2005年11月在香港獲得香港科技大學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張女士自2025年1月起為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註冊會計師。

高級管理層

李夢雄博士，48歲，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有關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 — 執行董事」。

朱守騰先生，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有關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 — 執行董事」。

李曙光先生，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有關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 — 執行董事」。

許雅蕾女士，33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許女士於2022年3月加入本公司。於2024年10月，許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並於2025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負責監督本公司整體財務管理、資本市場事務、法律事務及內部控制事宜。

許女士擁有逾10年的金融服務行業及與半導體行業相關的投資及財務管理經驗。加入本公司前，自2019年4月至2022年2月，許女士曾於無錫君海聯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半導體的投資公司，由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SK海力士株式會社共同管理）擔任私募股權投資人。

許女士於2019年4月自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攻金融。

許女士於2020年1月獲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的基金從業資格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與董事委任相關的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有關董事的其他信息。

有關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權益，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4. 權益披露」。

聯席公司秘書

許雅蕙女士自2025年8月起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許女士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詳情請參閱「— 高級管理層」。

岑潔嫻女士自2025年8月起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現為Vistra Group公司秘書服務部經理。彼負責向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

岑女士於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領域擁有逾10年的經驗。彼於2015年7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11月取得該校專業英語傳意學士學位。彼亦於2022年10月取得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反洗錢及反恐融資高級文憑，並於2023年9月取得西班牙語外語文憑。

岑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同時擔任香港墨西哥商會執行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董事會轄下的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張雪芳女士、揭東輝先生及褚曉文先生，張雪芳女士現時擔任主席。張雪芳女士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及經驗。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其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D.3段。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揭東輝先生、褚曉文先生及李博士，揭東輝先生現時擔任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負責評估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其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第E.1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李博士、揭東輝先生及張雪芳女士，李博士現時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篩選合資格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候選人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及監察董事會表現的評估程序，其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B.3段。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高董事會效率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甄選董事會成員候選人的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以及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將基於用人唯才及經甄選候選人將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定。

董事具備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整體業務管理、財務及會計、機器人科技及法律。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兩名董事為女性。董事會亦將參考投資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及本地建議最佳實踐，確保達致適當的性別多元化平衡。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情況。[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監察及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其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亦將於每份年報載列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概要，包括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任何可衡量目標及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展。

企業管治

董事深明在管理及內部程序方面實現良好企業管治以達致有效問責的重要性。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編纂]公司應遵守有關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我們的董事長及行政總裁並無區分，現時由李博士兼任該兩個角色。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總經理角色的裨益如下：(1)確保本公司內領導貫徹一致；(2)使本公司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及更高效率；及(3)促進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交流。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無損權力與授權平衡，此架構將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在計及本公司的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的角色分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報酬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報酬及薪酬由股東大會及董事會以薪金及花紅形式酌情釐定。本公司亦就彼等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公司營運有關的職能時合理產生的必要開支進行報銷。檢討及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具體薪酬待遇時，股東大會及董事會考慮可比公司所支付薪金、投入時間、職責層面、於本集團的其他僱傭關係及適宜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效掛鈎薪酬等因素。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亦為本公司僱員參與相關省市政府機構組織的各項界定供款計劃及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養老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公司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亦為僱員）提供薪金、花紅、社會保險計劃、住房公積金計劃及其他福利形式的報酬。獨立非執行董事按其職責收取報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3百萬元、人民幣4.4百萬元及人民幣4.1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0.9百萬元、人民幣9.9百萬元及人民幣10.0百萬元。

根據截至本文件日期的現行安排，估計本公司將就截至[編纂]止年度向董事支付相當於合共約人民幣4.7百萬元的現金薪酬。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引向本公司提供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下列情況向本公司提供建議：

- (i) 刊發任何受規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ii)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iii) 當本公司擬按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動用[編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iv) 聯交所就股份的[編纂]的異常波動、股份可能出現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問題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合規顧問將及時通知本公司聯交所公佈的任何上市規則修訂或補充。合規顧問亦將通知本公司任何適用於我們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法律、法規或守則，並就上市規則及法律法規的適用要求向我們提供建議。

合規顧問的委任任期將自[編纂]開始，至本公司派發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年報當日為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核心研發團隊成員

有關核心研發團隊成員經驗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研發－研發團隊及核心成員」。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8.10條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在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並無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其(1)已於2025年8月29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法律意見；及(2)明白其作為[編纂]董事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1)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有關的獨立性；(2)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去或現在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無任何關連；及(3)於獲委任之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